

■林南斌

“轮船嘀嘀嗒，开往北麂阿姨家……”小时候自编自演的童谣，总是拨动我的心弦，随之一个小男孩骑在木凳上摇头晃脑的形象浮现在眼前，充满稚气的脸上奶里奶气的声音，惹得旁人哄堂大笑。

北麂岛——一个神奇而美丽的海岛，也是我心中最向往的地方。听说母亲怀我时，父亲响应“深挖洞、广积粮”号召，远赴37海里外的北麂岛建防空洞，母亲也毅然决然地跟着一起去了，就住在二姨家。那时家里穷，母亲为了维持生计，不得不跟着当地渔民去捉“岩头”（即待潮水退去后，去挖礁石间的辣螺、黄螺、青螺、龟脚、牡蛎等），在当时的条件下做这件事是很危险的，但每天得到的“战利品”能卖几十块钱，甚至可以顶一次老家婚宴的份子钱，足以令母亲心动不已。

我出生后不久，母亲就带着我去姨妈家作客，在一个叫做“单昌岙”的地方住了1年多。“单昌岙”又名“淡菜岙”“东昌岙”，位于北麂中部岙口，以盛产淡菜（贻贝）出名，上世纪七八十年代改名东联村。我在这片美丽而纯净的海滩上蹒跚学步、牙牙学语，并用浩瀚的大海、拂面的清风、涌动的潮水和交相辉映的星光渔火编成一首梦幻般的歌。或许是因为对这片海域一往情深，多年以后，我仍哼唱着当年那几句自编的童谣，沉浸在自我陶醉的状态中。

缘分有时候真的妙不可言。时隔25年后，我因岗位变动回到北麂岛工作。那时又值婚期临近，顺便去岛上发请柬，打算第2天大清早赶回去筹办婚礼，可是“天有不测风云”，第2天竟刮起了十级大风，抗风能力不足的客轮突然停航，迫不得已在海岛上待了二十几天，直到婚礼前夕才风风火火地赶回来，媳妇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，嗔怪道：“你要是再不回来，我只能举行一场没有新郎的婚礼了。”说罢，已哭得梨花带雨。

重回海岛时恰逢春天。父母曾教导我：“去海岛工作，就得和渔民打成一片。”带着殷殷的嘱托，我有事没事都去附近的渔村转一转，亲身体验“潮涨吃鲜，潮落点盐”的生活。春汛前是一年中海鲜类上市最少的季节，大多数鱼类洄游产卵，渔民只得赋闲在家，有句俗话叫“杨柳青，断鱼腥”（指杨柳发芽时没海鲜）。为了与渔民们同甘共苦，我和新同事“约法三章”，勒紧裤腰带过紧日子，约定春季食堂只供应虾皮、蛋蛋和榨菜等简单的菜式，因为吃得上火，嘴巴都起了泡。

后来，我在北麂岛上工作了3年，担任副乡长，负责渔业、交通、城建、电力等工作。到任后的第一件事，就是引导和鼓励当地渔民发展深海网箱养殖业，不遗余力跑项目、筹资金、搞培训，促使黄鱼养殖闯出了一条科技兴渔的新路并大获成功。那几年，还修建了环岛公路、北麂渔港、交通码头等一大批基础设施，为渔民出行提供了保障。

北麂往事

在北麂工作的时间虽然短暂，却令人回味无穷。特别是和岛上的渔民混熟后，我跟同事们经常去串门话家常，也时而因此闹出笑话。有一次，我登门走访一位老渔民，因为他家是从福建搬迁过来的，平时习惯讲闽南话。不巧的是，我到访时他刚好和朋友出去玩了，他妻子告诉我“踢桃（闽南语音译，玩的意思）去了”，我竟阴差阳错地听成“剃头去了”，随口应答：“那我就在这里等吧！”邻居们笑着跟我解释了原委后，我尴尬得脸红一阵白一阵。

北麂人好客，凡是亲朋好友上门，会迫不及待地拿出刚捕获的海鲜和家里珍藏的“下洋晒”（北麂又叫“下洋山”，所以下洋山人晒的鱼鲞叫做“下洋晒”）招待客人，同时也会毫不吝啬地端出家酿的糟烧开怀畅饮，那场面，热烈欢腾、酣畅淋漓。

北麂岛的夜静谧而神秘。每当夜幕降临，伴着满天星光，和着和煦的海风，抿一口香醇的“人家烧”，品尝着新鲜的海鲜，别有一番滋味。远眺万船灯火，有渔民浅唱渔歌，海风中飘逸着浓浓的海洋文化气息，仿佛叙说着生动感人的渔岛故事，还有关于“蓝眼泪”的传说……



三伏天，喝伏茶去

■张秀玲

三伏天了。母亲絮语一下，微信唠叨一圈。

“冷在三九，热在三伏。”三伏天是一年中最热且又潮湿、闷热的日子，分为初伏、中伏和末伏。汉字很有意思，“伏”是一个会意字，由“人”与“犬”组成，望文生义，太热了，人和狗都要躲藏，印证了俗谚“夏至狗，无处走”。这种闷热，曾给诗人留下形象的感受。宋代的尤袤在“三伏天”为公事奔走而大倒苦水：“清风不肯来，烈日不肯暮。”陆游在《苦热》中描述“无因羽翮氛埃外，坐觉蒸炊釜甑中”。赤日炎炎，如同坐在蒸锅里煎熬，这就更形象了。

学生时代的暑假撞上上蒸下煮的三伏天，又撞上农忙假，连记忆都苦，苦得不堪言。双抢时节，且不说大人，黄发垂髫都不能躲在家里，每天跟随大人起早摸黑，天天暴晒在酷暑中，没有任何防暑工具，中暑自然如影随形。那时候，一旦出现惊冷或者上吐下泻，妈妈马上把我带到村子一个院子里，这里住着一位精通刮痧的老人。精瘦的他三下两下，一番抽筋刮皮，虽然疼得我大喊大叫，但也神奇，人一下子就神清气爽。耳濡目染，一些人也精通此道，但各地刮痧方法似有不同。刚工作那几年，暑假去浙师大培训学习，金华酷热，我几乎每天都中暑。恰遇一位擅长刮痧的乐清籍同学，她让我扑在床上，用筷子给我背部刮痧，背部紫痕道道，一旁同学笑我负荆请罪呢。二十多年前的暑假，去内蒙古旅游，五日游程，我三次中暑，一次还夜里去急诊。团队朋友轮流给我刮痧，我的鼻梁上方始终挂着一条约红红的条子。久病成医，我也学会给自己刮痧。一朝被蛇咬十年怕绳索，每次暑假旅游，未雨绸缪，带足仁丹、藿香正气等各种避暑药物。

除了中暑，总有几天疲软困乏，整天贪睡，食欲不振，母亲见此却很淡定，说了一句，湿困了。去乡镇卫生院开一点中药，喝了几剂，立马生龙活虎。那时候物质贫困，除了咸味外，几乎接触不到其他味觉，竟然觉得那中药甘甜爽口，特别好喝。小时种下的味蕾，伴随终生不离不弃。现在喝中药，不管什么味道，都容易入口。

这样的天气容易中暑湿困，古人就提倡“伏者，隐伏避暑”。经学家颜师古对此做了进一步解释：“伏者，谓阴气将起，迫于残阳而未得升，故为藏伏，因名伏日也。”只是以农耕为主的年代，安心居家躲避暑热，唯有达官贵人可以做到，养尊处优的他们还有专门的解暑汤药。《红楼梦》中提到的汤药，酸梅汤、木樨清露和玫瑰清露，顾名思义，祛暑化湿，倒是香薷饮有点陌生。第二十九回，宝黛因张道士提亲而拌嘴，黛玉一气之下把香薷饮全吐了出来。当时好奇这是何物，背景是炎热天气，估摸跟解暑有关，查了《本草纲目》，说是“世医治暑病，以香薷为首药”，果然具有发汗解表，温胃调中的作用。

其实，当时百姓即便囊中羞涩，也有“降暑”的良方，而且彼时民间就有乐善好施者。清人顾禄在《清嘉录》中曾描绘：“好施者，于门首普送药饵，广结茶缘……茶坊以金银花、菊花点汤，谓之‘双花’。”民间的慈善盛景犹如乡野清风，给三伏天送来阵阵凉爽。

这人间氤氲的热闹烟火一直在民间燃燃不息。乡间一些公共场合都会提供凉茶，乡人们叫伏茶。记忆中，莘塍街衙前附近的轮船码头，有一座亭子，就放着一大桶伏茶，半截木盖上放着两只木勺子，供路人取用。我特别喜欢那伏茶甘露的味道，有时候去镇上给妈妈办事，经过亭子，不管渴不渴，都喝上一勺，有时还专门绕道去喝一勺。乡下没有公共资源，但母亲也不吝啬，一到酷暑，便使唤我们去乡里卫生院买几帖伏茶，煎起来，供一家子日常喝。伏茶味甜滋滋，不用母亲喝令，我们早已主动抢喝。只是那时候不知伏茶怎么写法，更不知跟三伏天有关。

时下一些公共场所，爱心人士免费提供伏茶，成了城市一道亮丽的风景线。万松山、明镜公园、药店，锻炼的或者行人来来往往，喝者笑语熙熙，有人还特意带一杯回家。

这手机比长辈还操心，还没入伏，各种养生指南早已铺天盖地，给你各种提示。若在此之前，它们如寻常尘埃，擦过我的耳际，消逝在空气中。但自从去年身体时而闹腾，这才半信一些人云亦云的养生之道。但弱水三千，我只取一瓢饮，伏茶是必喝的。即使周边冰激凌和各种奶茶饮品蛊惑凌厉，我也是柳下惠，对伏茶，依然有着初恋般的情结。这不，小区群来了温馨提示，骄阳炽热，清凉有我，南北门口均放置爱心伏茶。好嘞，赶紧去喝一杯，再带一杯！

■金洁

整理书房时，一摞通讯录无意间闯入视线。顺手翻开一本，指尖抚过那些密密麻麻的姓名与号码，恍若触到一段沉睡的旧时光。那些早已淡忘的人和事，忽然鲜活如昨，仿佛从未走远。

我打小偏科，数学题目总让我头疼，可对数字组合的电话号码却像有特异功能，众多亲友的联系方式，我几乎都能轻松记在脑子里。闺蜜曾佩服地调侃：“别人记公式靠死背，你记电话号码靠天赋！妥妥一个被教书耽误了的记忆大师！”

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，纸质通讯录如潮水般闯入我们的生活。一年又一年，仅单位因人员变动先后印发的通讯录就攒了好多本；一些培训会议后，崭新的通讯录也会如期而至；接手新班级，家委会精心制作的家长通讯录更是带着满满诚意……这些装帧各异的册子，每一本都记录着一段或深或浅的温暖交集。那些年，翻看通讯录是生活的日常，所以多数人的家里或办公室，甚至包包里，都会为通讯录留一席之地。渐渐地，我不再刻意去记电话号码，而是习惯性地依赖随身携带的通讯录。

手机普及的浪潮来得猝不及防，像一场温柔的海啸，悄无声息地淹没了纸质通讯录的领地。还记得第一次用手机存号码时，我对着小小的键盘按了半天，看着屏幕上整齐排列的数字，总觉得不如写在纸上踏实。可便利是挡不住的诱惑：再也不用在通讯录里翻来翻去，输入姓氏首字母，手机里的电话号码就跳了出来。尽管后来还时不时地收到几本通讯录，但我不再视之为宝贝，因为手机像个贴心的管家，替我保管着所有社交密码。

然而，当我们告别在通讯录上一页页翻找号码的麻烦时，却未曾察觉记忆能力正在悄然退化。我开始记不住很多人的电话号码，后来甚至连最亲近的家族成员的手机号码也记不清了——因为用的是三位数的亲情网。有一次不慎丢失手机，我惊恐地发现自己与整个世界“失联”了，平日里触手可及的联系，突然像隔着一道无形的屏障。后来补了手机卡，我重新导入通讯录时，看着屏幕上密密麻麻的名字，竟有种重逢陌生人的恍惚——原来那些数字只是存在手机里，并没有真正走进心里。

微信的出现，让社交变得更加直接简约。加好友时扫一下二维码，像交换名片般自然，屏幕上跳出“已通过好友请求”的提示，就完成了社交关系的建立，不用再问“你的电话号码是多少”，对话框里的文字、语音、表情包等，成了新的沟通语言。删好友时更简单，手指在屏幕上轻轻一划，昨天还聊得热乎的人，今天就从列表里蒸发了，没有告别，没有声响，像从未出现过一样。我的微信好友也不少，可点开对话框，常聊的却不多；往下翻列表，有些头像和昵称看着眼熟，可想半天也记不起是在哪加的，更别提经常联系了。

决定清理掉通讯录那天，我在书房地板上坐了整整一个下午。每一本都翻开重温，因为里面藏着太多故事。终于咬咬牙将它们捆成一摞往垃圾桶送，走两步又回头，最终还是把其中一本留了下来。那是我工作单位发的，棕褐色的人造革封面上印着“联络手册”4个金色大字，下面是“瑞安市实验小学”和“二〇〇五年九月”。我在这所学校工作了24年，占了职业生涯三分之二的时间。当年拿到这本通讯录时，只当寻常物件随手收在办公桌抽屉里，没想到会跟着自己这么久。转眼20年过去，再看里面的姓名和号码，感慨万千：那些曾经朝夕共事的人，如今有的调离，有的退休，有的过世，还有的久未联系，连模样都渐渐模糊在时光里。

如今的社交，就像一场停不下来的赶路，我们在数字世界里匆匆遇见，又草草告别。那些被束之高阁或干脆丢弃的通讯录，默默承载着一个时代的人际温度。其实这个随时在线却常感孤独的当下，能让人笃定的，从来不是存在云端的代码，而是刻在心里的那份惦念。或许我们都该偶尔停下匆忙的脚步，轻轻拨通一个尘封已久的号码，毕竟那些被我们遗忘的数字背后，是一个个真实存在过的人，是一段段共同走过的岁月。

渐行渐远的通讯录

手机普及的浪潮来得猝不及防，像一场温柔的海啸，悄无声息地淹没了纸质通讯录的领地。还记得第一次用手机存号码时，我对着小小的键盘按了半天，看着屏幕上整齐排列的数字，总觉得不如写在纸上踏实。可便利是挡不住的诱惑：再也不用在通讯录里翻来翻去，输入姓氏首字母，手机里的电话号码就跳了出来。尽管后来还时不时地收到几本通讯录，但我不再视之为宝贝，因为手机像个贴心的管家，替我保管着所有社交密码。

然而，当我们告别在通讯录上一页页翻找号码的麻烦时，却未曾察觉记忆能力正在悄然退化。我开始记不住很多人的电话号码，后来甚至连最亲近的家族成员的手机号码也记不清了——因为用的是三位数的亲情网。有一次不慎丢失手机，我惊恐地发现自己与整个世界“失联”了，平日里触手可及的联系，突然像隔着一道无形的屏障。后来补了手机卡，我重新导入通讯录时，看着屏幕上密密麻麻的名字，竟有种重逢陌生人的恍惚——原来那些数字只是存在手机里，并没有真正走进心里。

微信的出现，让社交变得更加直接简约。加好友时扫一下二维码，像交换名片般自然，屏幕上跳出“已通过好友请求”的提示，就完成了社交关系的建立，不用再问“你的电话号码是多少”，对话框里的文字、语音、表情包等，成了新的沟通语言。删好友时更简单，手指在屏幕上轻轻一划，昨天还聊得热乎的人，今天就从列表里蒸发了，没有告别，没有声响，像从未出现过一样。我的微信好友也不少，可点开对话框，常聊的却不多；往下翻列表，有些头像和昵称看着眼熟，可想半天也记不起是在哪加的，更别提经常联系了。

决定清理掉通讯录那天，我在书房地板上坐了整整一个下午。每一本都翻开重温，因为里面藏着太多故事。终于咬咬牙将它们捆成一摞往垃圾桶送，走两步又回头，最终还是把其中一本留了下来。那是我工作单位发的，棕褐色的人造革封面上印着“联络手册”4个金色大字，下面是“瑞安市实验小学”和“二〇〇五年九月”。我在这所学校工作了24年，占了职业生涯三分之二的时间。当年拿到这本通讯录时，只当寻常物件随手收在办公桌抽屉里，没想到会跟着自己这么久。转眼20年过去，再看里面的姓名和号码，感慨万千：那些曾经朝夕共事的人，如今有的调离，有的退休，有的过世，还有的久未联系，连模样都渐渐模糊在时光里。

如今的社交，就像一场停不下来的赶路，我们在数字世界里匆匆遇见，又草草告别。那些被束之高阁或干脆丢弃的通讯录，默默承载着一个时代的人际温度。其实这个随时在线却常感孤独的当下，能让人笃定的，从来不是存在云端的代码，而是刻在心里的那份惦念。或许我们都该偶尔停下匆忙的脚步，轻轻拨通一个尘封已久的号码，毕竟那些被我们遗忘的数字背后，是一个个真实存在过的人，是一段段共同走过的岁月。

笋壳竹壳

■孔令周

村庄包围在绿色的竹海里，夏风吹过，翻涌滚动，宛如大海波涛。海面之下，无疑是避暑的好去处。知了在一声声聒噪，爷爷躺在乱石堆上乘凉，蒲扇有一下没一下，驱赶着蚊子。

竹是“绿竹”，秆是绿的，枝是绿的，叶是绿的，我们在竹园里玩耍打闹，抓各种小昆虫，或直接趴在石头上睡着了，做的梦也是绿色的，口水从嘴角长长挂下来，酒窝边漾着笑容。竹是长大了的笋，笋是竹的孩子。“绿竹”生的孩子叫“绿笋”，形状似马蹄，又叫“马蹄笋”。大人们偏爱“绿笋”，清晨笋尖刚刚钻出地面或即将冒尖的为上品，倘若钻出泥土见了阳光，吃起来便会带有苦味。大家有的是方法，一条小小的裂缝也逃不过眼睛，一挖一个准。挖笋用笋刀，上头用小锤子轻轻一敲，一个白白嫩嫩的笋就到手了。再次一点就用菜刀，但是容易伤刀。

笋的“衣服”是“笋壳”，裹得严严实实的，一层又一层，活脱脱宛如“套娃”。剥笋壳是挺麻烦一件事，就那么三四支笋，剥出来的壳可以装满一脸盆。隔壁伯母是剥笋壳高手，一招一个准，速度奇快，再紧密的笋壳也是手到擒来，纷飞如雨，那“笋壳”就像自己卸掉一样。夏天的笋委实是一道好菜，蔬中尤物不假，且不论与其他食材搭配佐其味，单单放一点盐，清炒，清新中自带甘甜，满嘴余香，令人回味。在豇豆茄子天罗瓜当道的暑天，无疑是一股清流。

笋长大了，变成竹子。个子长高了，茎秆变粗了，中空外直，但还留有几时的记忆。绿色的茎秆外面残留着一张张膨大的“竹壳”，那是长大了的笋壳。对于我们小孩来说，这是最好的玩具，采来后，挖三个洞，两边穿孔用线套在耳朵上，只露出亮闪闪的眼睛与嘟巴着的嘴巴，就是一张天然的面具。几个小孩分成两队，戴着竹壳

笋壳竹壳

面具，拿着竹枝当作“红缨枪”，你来我往，激烈的场景堪比真实的战斗场面。如果被“红缨枪”刺中，要自动倒下，相当于阵亡了，小伙伴们你追我逐，巧妙利用竹子与地形作为掩护，整个竹林，都是战场，直到对方全部“阵亡”，剩下的一方获胜。

如果做得精致一点，竹壳还可以画脸谱，用毛笔或蜡笔直接在竹壳上画，画得最多的是《西游记》里的孙悟空，男孩子都喜欢当孙悟空，但大家都是孙悟空也不现实，如果是两个，还勉强可以算作“真假美猴王”，来个大战一场，分出胜负。若是一群，那只能是花果山里的小猴子了。所以，像哪吒、“二郎神”杨戬，也得有人充当。有时候也画包公，大黑脸，铁面无私，威严公正，也喜欢。其他的，就是村里祠堂大门上画着的门神了，来个关公战秦琼，也未尝不可。

竹是长大了的笋，笋是竹的孩子。隔壁的伯伯在养病的最后岁月里，坐在老宅的榻床上，面对着屋后的成片竹林，那时夏风浩荡，竹叶翻卷，悠悠地说了一句：古语说“歪竹可以出好笋”，竹可以生笋，笋可以变成竹，但竹一旦开花了，寿命也就差不多了。

“笋壳”长大了，是“竹壳”。